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文安县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根据《文安县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文安县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

（二）协调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推进乡村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拟订县级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方案。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全县乡村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棉、油、菜、水果、肉、蛋、奶、蜜、渔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远洋渔业管理和渔政监督管理。

（六）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和监督抽查。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负责全县农业资源保护、开发与利用。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物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预测预报及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县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

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对外农业贸易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

（十四）负责全县农业综合执法。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文安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8304万元，支出15671.7万元，与2018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4449.06万元，下降25.6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业投资项目资金量减少。支出减少1623.52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部分项目投资尚处于验收阶段，资金尚未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2874.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874.1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567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41.14万元，占23.23%；项目支出12030.57万元，占76.77%；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874.16万元,比2018年度减少4449.06万元，降低25.68%，主要是农业建设项目资金量减少；本年支出15671.7万元，减少1623.52万元，降低9.39%，主要是本年度部分建设项目尚处于验收阶段，资金尚未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874.16万元，比2018年度减少4449.06万元；主要是要是项目投资减少；本年支出15136.7万元，比上年减少2158.52万元，降低12.48%，主要是项目投资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535万元，比上年增加535万元，主要是上年度结转资金本年度形成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87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43%,比年初预算增加1109.7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农业建设投资项目；本年支出1567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96%,比年初预算增加4554.2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本年度追加农业投资项目以及上年结转农业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87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43%,比年初预算增加1109.7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农业建设投资项目；支出1513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14%,比年初预算增加4018.6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本年度追加农业投资项目以及上年结转农业项目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00%，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年初预算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支出相比年初预算增加535万元，主要是上年度结转资金本年度形成支出。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671.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97.48万元，占1.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36.93万元，占1.51%；农林水支出14702.29万元，占 93.82%;城乡社区支出支出535万元，占 3.4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641.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19.4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21.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25.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支出；较2018年度增加1.906万元，增长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开展工作量增加，运行支出增大。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出境人员；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出境人员。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016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了车辆运行频次；较上年度增加1.326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合并后，开展工作增多，车辆运行频次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19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6辆。公车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了车辆运行频次；较上年增加1.326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开展工作增多，车辆运行频次增加导致运行费用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2.26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接待共68批次、300人次。公务接待费较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机关严格落实公务接待管理制度，减少不必要公务接待开支；较上年度增加0.58万元，增长34%,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后，管理工作内容增加，公务接待次数相应增加。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3个，共涉及资金9003.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8.32%。组织对“村务公开栏设备采购项目”“2019年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项目”“村庄亮化项目”等4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003.3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43个专项项目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除部分一年以上实施周期项目外，其余均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的管理工作均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取得了较好的成效，行政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了社会公众的好评。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村务公开栏设备采购项目、村庄亮化项目、2019年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项目、2019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项目、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19年农机深松项目补贴项目、2019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项目、2019年病死及屠宰环节猪无害化处理项目、2019年渔补贴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项目等4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村务公开栏设备采购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务公开栏设备采购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8.6227万元，执行数为118.62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已完成全县383个村街，共计383座村务公开栏建设并投入使用的绩效目标。实现我县村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常态化，标准化，达到了预期建设目标。

（二）村庄亮化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庄亮化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80.2192万元，执行数为880.21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已完成全县104个村街，共计2800盏太阳能路灯安装绩效目标。有效提升村民夜间出行便利程度，达到了预期建设目标。

（三）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完成组织200人次参训，组织培训班次4个，实训基地7个，每班培训15天，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步骤进行培训，实现学员通过认定100%，发证率100%，学员培训结束后，对培训效果、组织管理、授课教师、培训基地等在网上进行评价，满意度达96%，达到了预期目标。

（四）2019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9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1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已实施季节性休耕3万亩，按时完成季节性休耕任务，保障粮食生产能力，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70分。全年预算数为125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已完成铺设φ160PE管道68.72KM，铺设φ125PE管道11.28KM，新建变压器9台，更新变压器5台，过水涵洞5座，新建4米宽水泥路3.05KM,新修3米宽水泥路2.26KM，新修3.5米宽水泥路1.05KM，完成规划工程总量的90%。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尚未达到市级验收阶段，资金支出进度迟缓，下一步将尽快完成剩余工程量，及时开展验收并拨付资金。

（六）2019年农机深松项目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9年农机深松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44万元，执行数为2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全年农机深松8万亩。项目已实施常规深松作业6万亩，高标准深松作业2万亩。补贴资金已补贴已拨付给承担项目的农机合作社。对深松过程全程跟踪监督，及时掌握项目进度，实现耕地生产力提升目标，达到预期目标。

（七）2019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9年农机深松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30万元，执行数为6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全年已完成对我县392套农机具购置补贴，受益农户252户，补贴金额629.77万元。有力保障粮食和主要农产品生产全程机械化的需求，达到了预期目标。

（八）2019年病死及屠宰环节猪无害化处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9年病死及屠宰环节猪无害化处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44.28万元，执行数为144.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已完成全县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病死猪累计24665头，发放补贴134万元；完成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3.49头，发放补贴0.28万元。有效控制了病死猪外流，保证了养殖环节不受病害影响，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九）渔补贴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渔补贴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1分。全年预算数为208.5万元，执行数为139.2万元，完成预算的66.7%。项目已完成已完成53艘文安籍海洋捕捞渔船油价补贴，油价补贴工作达到预期目标。剩余资金69.3万元实施方案已确定，主要用于渔民互助保险奖补，渔民减船转产11千瓦和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项目。主要存在问题是受疫情影响，渔业保险奖补，减船转产等工作进展减缓，目前剩余资金使用方向和实施方案已确定，下一步将加快实施进度，达到预期目标。

**3.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我单位对2019年度农业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总体评价结果良好。同时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及时发现项目申报审批、项目实施管理、项目资金管理等环节中的薄弱环节，总结和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进一步规范了项目管理、改进了财政支出管理。同时，通过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衡量项目的投入、产出与绩效，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为以后年度项目安排及资金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1.72万元，比2018年度增加174.52万元，增长369.7%。主要原因是按照机构改革政策，我单位2019年由原农村工作部、原农业局、原畜牧兽医局、原农业开发办公室合并组建，原农业局及畜牧兽医局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2018年度决算中相关支出不列入机关运行经费，导致本年度出现机关运行经费变动幅度较大的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06.56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11.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7.3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7.7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持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2辆，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6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畜牧工作用冷藏运输车辆以及驾校教学用车。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比较无增减变化，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与上年比较无增减变化，设备是农产品安全监测设备。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9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见公开附表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  |  |  |  | 公开05表 |
| 部门：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